关于开展学习型寝室评选活动的通知

为传承“规格严格、功夫到家”的校训精神，激发学生学习动力，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，营造积极向上、互帮互助、勤学好学的寝室氛围，现开展哈尔滨工业大学第五届学习型寝室奖评选活动。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全体在校本科生寝室

二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基础条件

1. 宿舍成员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团结友爱，文明礼貌；

2. 遵纪守法，无违纪违规行为；

3. 2020年度寝室卫生检查未出现C、D评价；

4. 寝室成员人数需为4人及以上，方可参评。

（二）关键条件及佐证材料

寝室学风优良，寝室每名成员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

1. 2020年度寝室成员学习成绩位列专业前30%，需要教学秘书提供证明；

2. 寝室成员以组长身份获得国家级及以上科技创新奖励（具体科技竞赛项目以《哈尔滨工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（直博生）工作补充办法》为准），需要提供获奖证书或证明复印件；

3. 寝室成员以法人身份在大学生创新创业园注册公司，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4. 寝室成员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高水平论文，需要提供录用证明及论文首页复印件；

5. 寝室成员以第一作者获得发明专利授权，需要提供专利证书复印件；

6. 寝室成员取得保送研究生资格，需要学院提供录取证明。

三、奖项设置与奖励措施

不限定名额。为评为“学习型寝室”的寝室颁发荣誉证书，每个寝室成员可获得价值200元的奖励。

四、材料报送相关要求

申请人填写《附件1：哈尔滨工业大学学习型寝室奖申请表》和《附件2：哈尔滨工业大学学习型寝室奖汇总表》，并提供具体的佐证材料。